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8-008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1月22日，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水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提议理由：	基于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以下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0.5	5
分配总额	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19,653,6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该预案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

露业务备忘录第6号—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关事项》、《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交所业务规则，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30%—60%，预计盈利67,868.53万元——83,530.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17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007）。

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近年业务持续稳定增长，经营规模不断发展扩大，此预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的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求。上述现金分红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利于扩大公司股本规模，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

二、风险提示

1、本预案的实施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的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影响，由于公司总股本增加，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摊薄；

2、本预案尚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接到刘水先生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公司董事刘水、陈阳春、麻云燕、刘建云共四名董事对该预案进行了讨论(超

过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2)；经讨论，上述董事一致认为：

该预案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6 号—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关事项》、《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交所业务规则，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以上董事书面承诺在董事会开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刘水先生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时投赞成票。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提议人签字盖章的提案原件及相关承诺；
- 2、半数以上董事签字确认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 月 22 日